

济宁医学院文件

济医院字〔2023〕139号

关于印发《济宁医学院 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济宁医学院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实施办法》业经学校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济宁医学院

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实施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和“以人民为中心”重要思想，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强化风险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全面织牢织密校园安全风险防控网，切实提高安全管理精细化水平，维护广大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校园安全管理工作总方针，构建“分级管理、层层履责、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纵横交错、全面覆盖”的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模式和运行管理机制，有效提高校园安全管理工作精细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努力营造齐抓共管、全员参与的安全工作格局。

二、工作目标

以网格化管理模式为依托，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按照“领导定点，全员定责，监管定位，排查定量，培训定期，信息定时，层级明晰，条块结合，全面覆盖，机制健全”的安全管理工作总要求，围绕学校意识形态安全、治安安全、消防安全、实验室安全、食品卫生安全、学生实习见习安全等各领域安全工作，构建

校园安全“三级”网格化管理体系，实现对人、地、财、物、事、组织等不同工作对象的精细化管理。组织各部门、单位及广大师生广泛参与网格化管理各项工作，推动实现校园安全管理工作主体多元化参与，多部门、多层次联动，实现网格工作力量和资源的科学化配置，逐步达到机制健全、职责明确、管理精细、全员参与、全面覆盖、有效防控的工作目标。

三、网格划分及其安全工作主要职责

根据校园安全工作总体要求，结合各部门、单位职能分工，按照“层级管理、分工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划分校园安全“三级”网格化管理体系，明确各自承担的安全工作职责。

（一）一级网格。由学校党委、行政领导班子成员及部分职能部门负责人（网格化管理牵头部门）共同组成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为学校校园安全管理工作“一级网格”，领导小组成员为“一级安全员”，共同承担学校校园安全管理及分管部门、分管领域的安全管理主体责任。

学校党委书记和院长共同担任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均为校园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负责组织领导校园安全管理工作，完善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提供条件保障；分管校领导为直接领导责任人，负责组织实施校园安全管理工作；其他校领导实行“一岗双责”，负责分管工作范围内的校园安全管理工作。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保卫处，保卫处处长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组织、监督、

检查和指导全校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一级网格的安全工作主要职责为：

1. 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校园安全工作的部署要求，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专题会议研究解决校园安全重要事项；

2. 制定校园安全管理制度，完善网格化管理的组织架构、运行模式和工作机制；

3. 组织开展全校安全教育，制定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抓好落实。并通过会议、定期培训、网络宣传、宣传海报等不同形式开展全校校园安全教育；

4. 组织相关部门单位共同确定意识形态、消防、治安、交通、食品卫生、实验室安全、校舍安全及学生实习见习等安全领域涉及到的重点部位、环节和群体；监督巡查安全防范设施的建设、使用、管理和维护保养情况；

5. 监督检查安全管理责任制的落实，督导各部门、单位网格化管理的组织建设工作，切实做好校园安全管理工作；

6. 负责校园安全综合检查和巡查，适时通报检查、巡查结果；

7. 各牵头部门负责组织、监督、检查、指导职责管理范畴内的安全工作。具体为：学校党委办公室（学院办公室）牵头学校车辆安全、保密安全、档案安全等工作；宣传部牵头意识形态安全和舆情管控等工作；学生工作处牵头学生安全、教育培训及日常管理等工作；实践教学管理处牵头学生实习、见习等安全工作；团委牵头共青团、学生会和学生社团活动等安全工作；后勤管理

处牵头公寓安全、食品卫生、水、电、暖、燃气等安全工作；基建处牵头新建大型工程建设安全工作；教务处牵头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科研处牵头科研实验室安全工作；研究生处牵头研究生安全工作；信息技术中心牵头校园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保卫处牵头校园及周边治安、消防、交通等安全工作；任城校区办公室牵头任城校区校园安全工作；日照校区管理办公室牵头日照校区校园安全工作；其他领域的安全责任由学校相应职能部门承担；

8. “一级安全员”对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抓好全校各项安全工作，确保一级网格工作职责落实落细；

9. 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其他校园安全管理工作。

（二）二级网格。以各部门、单位为主体设立“二级网格”，成立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小组成员为“二级安全员”，负责二级网格内人、地、财、物、事、组织等对象的安全管理工作，履行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各部门、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任本部门、单位安全工作网格化管理领导小组组长，均为本单位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负责统筹本部门单位安全管理工作，切实担负起“一岗双责”责任；分管负责人为本单位安全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抓好学校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在本单位的贯彻、落实。二级网格的安全工作主要职责为：

1. 贯彻、落实校园安全管理制度及学校部署要求，完善本部门、单位网格化管理的组织架构、运行模式和工作机制，确保本单位安全管理责任制的落实；

2. 组织开展本部门、单位意识形态、消防安全、交通安全、心理健康、防火防盗、防人身伤害、防溺水、防诈骗及防校园欺凌等各项安全教育，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抓好落实；

3. 建立完善本部门、单位及管辖区域、工作范围内安全主体责任体系和责任清单，具体负责划分本部门单位各安全管理责任区，明确各安全责任区的位置、安全监管部门及责任人，把安全工作层层传导落实，确保责任到岗、责任到室、责任到人；

4. 监督检查本部门、单位管理范畴的意识形态、消防、治安、交通、食品卫生、实验室安全及学生实习见习等工作情况，督查重要部位、环节和群体安全防范设施的建设、使用、维护保养和管理情况，督促落实相关整改；

5. 负责本部门、单位重点部位的安全检查工作，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安全工作督导检查，及时发现、排除安全隐患，抓好隐患问题整改落实并确保各项记录完整；

6. 负责监督、指导“三级网格”的组织建设等各项工作；

7. “二级安全员”对本部门、单位安全工作网格化管理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抓好各项安全工作，确保二级网格工作职责落实落细；

8. 定期召开本部门、单位安全工作会议，并负责组织、协调其他安全管理工作。

（三）三级网格。在“二级网格”内以科室、教研室、实

实验室、班级、宿舍等为主体设立“三级网格”，负责三级网格内人、地、财、物、事、组织等对象的安全管理工作，履行安全管理主体责任。科室负责人、教研室负责人、实验室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与学生辅导员、班级的班长、团支部书记及各宿舍舍长等为“三级安全员”，为各自分管区域（领域）安全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安全责任区的安全管理，具体承担安全隐患的日常检查、定期排查和隐患整改等工作。三级网格的安全工作主要职责为：

1. 落实学校、部门单位部署的安全管理措施和有关工作要求，完善网格化管理的组织架构、运行模式和工作机制；

2. 建立完善安全工作责任体系和责任清单，压实安全工作责任，确保责任到岗、责任到人；

3. 对安全责任区的安全防护设施完好状况进行经常性的重点安全检查，并确保各项记录完整；

4. 对安全责任区的意识形态、消防、治安、交通、食品卫生、实验室安全及学生实习见习等领域的重要部位、环节和安全防范设施的建设、使用、维护保养和管理状况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检查，并确保各项记录完整；

5. 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及时发现安全责任区内的安全问题隐患并落实整改，完善相关台账；

6. 落实相关规定，做好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危化品管理、使用、存储，规范实验操作流程，及其他安全管理和教育工作；

7. 了解和掌握师生员工思想动态、工作和学习状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类安全教育，做好应急演练；

8. 做好安全信息的汇总、上报等工作，并做好其他安全事项。

四、工作要求

（一）完善组织管理制度。各部门、单位成立安全工作网格化管理领导小组（二级网格），党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负责二级部门单位的安全管理工作。各科室、实验室、教研室、年级等负责人（三级网格）负责基层单位的安全管理工作，各级安全员负责安全工作的具体落实。

（二）建立分级管理制度。按照分级管理、逐级负责的原则，一级网格（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确立二级网格（各部门、单位），二级网格负责确立三级网格（科室、实验室、教研室、年级等）。上级网格与下级网格逐一签订安全责任书，将安全责任层层分解落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各部门、单位各科室、各实验室、各班级等基层单位，确保具体责任到岗到室到人。上一级网格对下一级网格承担安全监管责任，各网格安全责任主体应统筹做好网格内各项安全管理工作。

（三）建立安全清单管理制度。落实工作责任，建立健全自上而下的安全责任体系和责任清单，实施精准化清单管理制度，强化“隐患等同于事故”的认识，逐级完善各类安全工作台账，做到“两张清单”（责任清单、问题清单）一抓到底。根据各自工作职责，结合工作实际，学校、部门、单位及各科室、教研室等

基层单位分别建立安全责任清单，逐级签订安全责任书。要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机构人员名单及职责分工清单；安全管理工作规章制度清单；安全管理工作计划及总结清单；安全管理工作会议纪要及活动记录清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矛盾风险化解清单；安全教育培训、应急演练清单；各科室、实验室、年级、班级签订安全管理责任书清单；其他各类安全工作台账等。

（四）建立常态化安全调度巡查管理制度。坚持警钟长鸣、常抓不懈，强化重点部位、重点领域、重要节点监管，建立完善各层级网格安全常规检查和巡查工作机制，组织开展安全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工作，做到隐患及时发现、信息上下通达、管理精准定位、整改措施有效。一级网格每半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检查，二级网格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安全检查，三级网格至少每月进行一次安全检查。各级网格每半年至少组织两次安全工作专题会议。

（五）加强安全教育，开展各项应急演练。各层级网格要经常性地开展包括但不限于意识形态安全、集体活动安全、心理健康教育、防火防盗防诈骗、防人身伤害、防校园欺凌、防暴力和宿舍安全等领域的宣传教育及培训工作，并加强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强化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六）建立完善安全隐患上报制度。鼓励全校师生积极参与学校安全治理，做“隐患的排查员”“安全的检查员”。任何人发现安全隐患和安全问题，都应及时向各级网格安全主管部门上

报。各级网格负责人应按照应急预案妥善处置隐患问题，做好安全信息的汇总、上报等工作，并向上级主管部门（负责人）汇报。

五、考核与管理

（一）建立完善安全工作监督考核体系，定期开展工作监督与考核，督促各级网格、各责任人把安全责任落到实处。

（二）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基本原则，各部门、单位负责人要落实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责任，做好本部门单位的安全管理工作。

（三）学校将针对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运行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在一定范围内给予通报。对工作力度大、措施实、效果好的部门单位或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推进不力，引发安全事故的要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四）各部门、单位要把网格化管理工作纳入日常工作全过程，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

（五）安全工作须纳入学校和各部门、单位年度工作目标和考核指标体系，纳入党建工作考核和干部年度述职评议及绩效考核。严格落实安全工作“一票否决”制度，对发生安全事故且造成重大影响的部门单位和责任人，取消当年评先评优和表彰奖励资格。

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是强化校园安全管理，落实校园安全工作责任制的重要举措，学校全体师生员工、各级安全员要切实提高认识，认真抓好落实，扎实推进平安校园建设。

附件：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校园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张建华 党委书记
姚庆强 党委副书记、院长
副组长：张贤雷 党委副书记
郭辰夫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王慧云 党委委员、副院长
甘立军 党委委员、副院长
曲相艳 党委委员、宣传部部长
陈晓东 党委委员、统战部部长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国军 孔庆胜 王 伟 尹国才 刘寅春
刘瑞文 刘宝旨 刘 宁 刘 勇 李葆华
陈 廷 张 良 高 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保卫处。保卫处处长王伟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以上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或职务变动的，由接任或分管同志自行替补，不再另行发文，各成员单位应及时将人员变动情况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济宁医学院办公室

2023年11月29日印发
